

证券代码：300256

证券简称：星星科技

公告编号：2018-0005

浙江星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星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18年1月2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2018年1月8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泮玲娟主持，采取记名的方式进行表决。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原激励对象王亚平、张祥林、黄显谋等9人因为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监事会同意董事会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以及201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将上述人员尚未解除锁定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具体内容详见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告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锁期的解锁条件已满足，本次解锁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激励对象的解锁资格合法、有效，同意公司对 71 名激励对象在第一个解锁期持有的 304 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解锁。

具体内容详见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告的《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浙江星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 年 1 月 9 日